

環境改善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環境改善委員會(環委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舉行二零一二年度第一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取消小販牌照制度

2. 委員對政府加強監管固定攤位小販，以減低小販攤檔的火警風險及防止類似花園街大火的不幸事件再次發生表示支持。委員認為署方除了加強對固定攤檔的監管外，亦須檢討現時針對流動小販的政策，例如加強對這些小販的管理，限制流動小販的流動範圍、攤檔面積以至手推車的尺寸，以減少他們對區內居民造成阻塞及油煙污染等問題。
3. 有委員認為在檢討小販政策時，需考慮到小販在推動基層就業及推廣本土旅遊經濟的作用，亦可考慮以回購小販牌照的形式調控小販數目及在區內闢設小販市場，供持牌流動小販租用，讓食環署可集中管理，以達到改善地區環境衛生的目的。
4. 食環署代表回應，旺角花園街排檔發生大火的事件反映固定的小販攤檔存在頗高的火警風險，故署方採取先易後難和循序漸進的方式，以先導形式對固定攤位小販實施監管，其後會再檢討成效，研究是否將計劃伸展至監管持牌流動小販，而元朗區環境衛生辦事處亦一直積極處理區內持牌流動小販違規經營的問題，並會繼續加強執法及妥善監管區內小販。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二月

檔號：HAD YLDC 13/30/2/11